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2

采购方：郑州市公安局

服务方：郑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双方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民法典及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招标结果，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 1、合同条款。
- 2、中标通知书。
- 3、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 4、招标文件。
-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金额

包括完成本招标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前端设备电费、网络及铁塔服务费、密码测评费、管理费、税费及利润等。金额为（大写）捌佰叁拾叁万零捌佰捌拾元整（小写）¥8,330,880.00。（以上价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外场维护服务	1	项	1,304,500.00	1,304,500.00	/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2	前端设备电费	1	项	3,201,900.00	3,201,900.00	/
3	网络及铁塔服务费： 前端链路 VPN100Mbps	569	条	2,160.00	1,229,040.00	联通前端 链路 VPN100M bps
4	网络及铁塔服务费： 前端链路 VPN100Mbps	559	条	2,160.00	1,207,440.00	移动前端 链路 VPN100M bps
5	网络及铁塔服务费： 高位摄像机铁塔服务	115	台	7,200.00	828,000.00	铁塔115个 点位
6	密码测评	1	项	560,000.00	560,000.00	/
合计		大写：捌佰叁拾叁万零捌佰捌拾元整 小写：8,330,880.00元				

详细参数及售后服务承诺以附表的形式附后。

三、合同范围和实施

1、 为保证甲方设备运行正常，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由乙方向甲方就（项目）提供以下标准服务：《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所有视频监控点位前端设备外场维护服务、前端设备电费、网络及铁塔服务费、密码评测等；

为保证处理故障时的联络畅通及满足日常业务联络的需要，双方建立业务联络电话。

甲方 24 小时故障受理电话： 186 3855 6610 ；

日常工作联系人： 杨洋 ；

电 话： 0371-69622693 ；

邮件： 18638556610@163.com ；

乙方 24 小时故障受理电话： 13359289804 ；

项目负责人： 尹旭 ；

技术负责人： 王崇智 ；

日常工作联系人： 司志伟 ；

电 话： 18695811176 ；

邮件： sizhiwei1989@163.com ；

2、服务期限：12 个月。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公安部现行质量规范、标准要求；

四、结算和支付方式

在财政拨款到位的前提下，按照以下步骤付款：

1、以年维护费用中标价为依据，除密码测评外的费用，平均分四次支付，每季度支付一次，支付金额依据前端设备平均在线率进行支付。密码测评费用于乙方完成密码测评服务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最后一次付款金额以审计结算金额为准。

2、乙方需保障前端设备平均在线率不低于 95%（备案点位除外），在线率 $\geq 95\%$ 的，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全额支付每期维护费用。

3、前端设备平均在线率 85%（含）-95%（不含）的，在线率每低 1 个百分点（不足 1%的按照 1%计算），当期需支付的费用相应扣除 1%；前端设备平均在线率不足

85%的，在线率每低 1 个百分点（不足 1%的按照 1%计算），当期需支付的费用相应扣除 2%。

4、需提前进行备案的视频监控点位为因城市管理专项行动、城市道路综合改造、高架、地铁、隧道、市政等工程施工导致短期内无法进行修复的点位，备案的视频监控点位需提供相关资料及现场照片，并且在工程施工完毕后三日内完成点位修复工作。

五、责任和转让

1、 乙方的责任

（1）项目运维工作开始前，按照甲方管理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2）项目运维工作开展过程中，遵守国家、行业和甲方有关施工维护的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的调度和检查，确保安全，避免人身事故和通信阻断事故发生。在服务期间，因项目运行造成通信阻断、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保证具备解决项目运维工作过程中所有问题所需的技术人员和仪器、仪表等必需工具。

（4）如果甲方要求，在项目运维工作开展过程期间，乙方应为甲方在网运行的设备提供维修替换件，以保证甲方网络的不间断运行。

（5）乙方应严格履行《河南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

2、甲方的责任

（1）在乙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甲方须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如指定人员）。

（2）服务期间，甲方应提供乙方技术人员进出工作场所的便利。

（3）甲方对乙方技术人员的维护工作，每月要形成正确、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对其工作，给予必要的支持和帮助。

(4) 合同双方均不得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

六、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即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火灾、战争、政府行为等）或非乙方工作失误造成本项目的设备或管路管件损坏、建筑或环境的破坏、其他设备的损坏和火灾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履行或不能履行，则遇有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48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除因迟延履行通知义务造成对方损失外，对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遇有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消除后 48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由双方协商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3、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遇有不可抗力一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措施以防止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扩大

七、保密责任

1、本合同一方（“资料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资料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就本合同）所提供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软件及专有技术（简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2、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资料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部分的或全部地向第三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接受方仅得为执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材料进行复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接受方必须将保密材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

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存保密材料，并对保密材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不慎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材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3、当出现下述情况时，不适用本章规定：

(1) 并非资料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资料接收方独立开发的；

(3) 由资料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资料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取得的；

(4) 法律要求资料接受方披露的，但资料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资料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八、违约责任

1、服务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采购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到期未能按时提供相应服务的，造成采购方无法支付货款，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服务方承担。由于到期未能完工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和法律责任，由服务方承担，并列入郑州市公安局采购对象黑名单。

2、项目验收合格，财政拨款到位后，采购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逾期支付合同款，自逾期之日起，向服务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3、服务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擅自更改超越合同范围造成损失，由服务方负责。

4、项目如需追加采购，必须书面报采购方，经采购方同意，由采购方按程序上报批准后方可追加，否则采购方不予认可。

5、如发现服务方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采购方有权追究服务方违约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

6、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九、验收

采购方或其委托的相关部门负责验收；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3、本项目根据运维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依据前端设备的平均在线率（除提前进行备案的视频监控点位）情况进行确定；

4、前端设备在线率每月统计2次，取平均数作为本月前端设备在线率考核成绩的依据，项目运维服务期满后以运维服务期每月前端设备在线率情况及考核结果进行项目验收。

十、争议的解决

因服务质量和售后服务等发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依法向采购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他

1、本合同经采购方、服务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采购方、服务方各执壹份。

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依照招、投标文件签订补充合同。

使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4年第40号

采购方（盖章）：



联系电话：0371-69620745

地 址：郑州市北二七路 110 号

合同生效时间：24年 2月 1 日

附件一：服务参数清单

附件二：售后服务



乙方（盖章）：郑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联系电话：0371-66598801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博体路 1 号郑

州报业大厦 17 层

附件一：服务参数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外场维护服务		前端设备维护服务： 1.日常监控和巡检； 2.故障处理及维修服务（含辅材更换）； 3.定期清洁等； 4.视频、卡口点位拆装（含设备损坏送修）。	项	1
2	前端设备电费		1.包含治安监控、人像卡口、车辆卡口摄像机、智能回传一体化、路口管理终端、接入交换机、光纤收发器、无线管控设备、RD基础信息采集设备、语音广播系统、补光灯、小区监控摄像机、人脸门禁、补光灯、小区监控摄像机、人脸门禁、硬盘录像机、服务器、运营商ONU设备等前端设备产生的电费。 2.涉及前端设备电费缴纳的取电点共计1369处，负责各个取电点电费的缴纳。	项	1
3	网络及 铁塔服 务费	前端链路 VPN100Mbps	联通前端链路 VPN100Mbps	条	569
		前端链路 VPN100Mbps	移动前端链路 VPN100Mbps	条	559
		高位摄像机铁 塔服务	铁塔115个点位；	台	115
4	密码测评		“雪亮工程”项目子系统密码测评。 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的系统运行阶段，按照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和相关标准，委托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机构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密评每年至少组织一次评估。对应七个系统。 密码应用安全性测评机构应具有相应的密码测评资质。	项	1

注：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 A 包质保范围内的由项目原承建商负责。



附件二：售后服务

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 工程运行维护项目售后服务承诺函

按照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招标文件中针对信息化项目售后服务的规定要求，我公司（郑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承诺：

1. 远程服务承诺：

1.1 我公司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及网络支持，提供热线电话或 Email、微信等方式 随时回答用户各种技术问题。出现故障时，工程师可以提供 24 小时在线远程诊断服务；

1.2 通过远程服务可以提供设备维修技术支持、系统平台远程控制和调试、技术专家指导等内容，接到远程服务要求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在 1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2. 驻场服务承诺：

2.1 针对本项目提供驻场服务，安排技术人员提供服务，做好有关的技术沟通和协调。

2.2 驻场人员主要由运维工程师以及设施维护人员组成。根据甲方需求，可满足全天候响应式服务。

2.3 若现场出现问题故障，服务团队响应时间为 5 分钟，30 分钟内达到现场，1 小时内解决故障，需更换设备的 3 小时内解决故障；由服务监督部门进行监督考核，确保各类设备正常运行。

3. 巡检服务承诺：

3.1 为了更好地了解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发现可能存在的问题，切实做到主动防护，定期针对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提供主动支持服务。

3.2 针对本项目提供每月不少于 2 次的巡检服务，巡检工作分为远程巡检及现场

巡检两种方式，按照维护范围内设备数量进行分组、分期巡检工作，每月定期出具巡检报告，并上报用户侧相关维护负责人。同时根据用户方规定开展重要保障期前巡检。

3.3 通过预防性检查对系统硬件进行检测和诊断，对系统中潜在的硬件故障采取预防措施。如果某些部件出现无法恢复的故障，系统工程师将尽快予以修理更换。

3.4 维护期内提供定期巡检服务。系统工程师定期巡检的目的在于通过巡检及时发现和纠正可能出现的硬件和系统问题，从而在最大程度上为设备的连续稳定运行提供保证。

4. 应急服务承诺：

4.1 为确保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在突发情况下能够迅速恢复到正常状态，在服务开始阶段，我方的服务团队将对用户的设备型号、功能模块、运行情况、网络环境、应用环境、业务流程等具体情况进行调研，并根据这些情况制订出符合用户实际环境的应急预案。

4.2 应急预案将与用户的实际环境和业务需求高度契合，涉及服务人员、备用设备、预置环境、服务流程等诸多方面，在上述服务响应体系的基础上，最大程度保障用户系统的运行。即使在恶性的紧急突发情况下，用户系统的业务停顿也将近乎于零。

4.3 对于非计划内的硬件故障，5分钟内响应。

出现非计划故障时，工程师提供现场和远程诊断支持，远程诊断支持包括电话、网络等支持；如果远程支持不能诊断故障，工程师需要现场进行诊断。根据故障设备级别响应时间不超过5分钟，在30分钟内达到现场，根据诊断结果提供进一步的处理方案如果需要更换硬件，需在3小时内完成配件更换，对于重要系统需提供备机替换，确保业务应用不中断。

4.4 建立应急处置预案

建立一套应急处置预案满足系统运行保障和系统恢复工作需要，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郑州市公安局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程运行维护项目的日常使用，一方面以预防为主，一方面做到突发情况及时应急处置。

5. 紧急援助服务承诺：

5.1 在非正常工作时间，我方可以提供紧急援助服务，根据紧急援助需求，可在30分钟内提供到达现场援助。

5.2 特勤等紧急任务

遇特勤等紧急任务在接到通知后6小时内，保障线路沿线视频监控的完好及回连等。按照公司制定的保障流程和制度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保障工作路线设备摸排：根据任务级别和任务路线，对沿途路线上设备进行摸排，确保设备正常；并启动紧急任务备品备件保障，及时修复存在问题；车辆保障：交通运输工具不少于两辆；做好维护保障；方案演练：根据制定好的方案，进行特勤任务模拟演练，指挥中心后台指挥负责统一指挥，宣布任务开始，前端人员到位，对方案逐一演练。

5.3 灾害天气保障

我公司针对灾害天气情况，我公司有相应的抢修方案：加强组织，提高认识，做好预备工作。根据气象预报，做好提前准备。当出现多点紧急抢修任务，将施工队伍临时整编为抢修队伍，公司各行政技术人员也作为预备队增加并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各抢修队伍分布在市区各交通要道，随时等待机房的统一调度。

